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SOFT
TECHNOLOGY

SINOSOFT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297)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約人民幣286.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9.2百萬元增加約19.8%。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人民幣88.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5.2百萬元增加約18.0%。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7.20分，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7分增加約18.6%。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86,544	239,175
增值稅退稅		4,883	4,696
銷售成本		(128,477)	(94,254)
研發成本		(22,981)	(29,0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181	4,930
分銷及銷售開支		(20,741)	(18,845)
行政及一般開支		(21,291)	(23,466)
融資成本		(1,227)	—
其他開支及虧損	5	(161)	(597)
除稅前溢利	6	99,730	82,613
稅項	7	(10,945)	(7,39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88,785	75,220
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8,785	75,220
非控股權益		—	—
		88,785	75,220
		人民幣分 (未經審核)	人民幣分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8	7.20	6.0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858	102,713
預付土地使用權租賃		14,128	14,308
無形資產	10	248,614	223,039
可供出售投資		—	2,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53	—
		<u>365,053</u>	<u>342,060</u>
流動資產			
存貨		1,316	1,98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59,224	813,93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5,798	240,296
		<u>1,136,338</u>	<u>1,056,21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13	98,610	79,396
其他應付款項		110,438	79,645
合約負債		1,668	—
借款	14	50,000	—
稅項負債		5,299	16,673
		<u>266,015</u>	<u>175,714</u>
流動資產淨值		<u>870,323</u>	<u>880,50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35,376</u>	<u>1,222,56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1	45,490	41,634
資產淨值		<u>1,189,886</u>	<u>1,180,92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876	10,009
儲備		1,176,510	1,170,9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86,386	1,180,927
非控股權益		3,500	—
總權益		<u>1,189,886</u>	<u>1,180,92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金融資產以重估值或公平值計量。

除應用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完全一致。

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各自標準及修訂的相關過度條文應用，導致下述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披露變動。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初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初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次應用當日確認。於初次應用日期的一切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僅選擇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標準。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編製的比較資料具可比性。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益時的五個步驟：

- 步驟1：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 步驟2：識別合約內之履約義務
- 步驟3：釐定交易價格
- 步驟4：按合約內履約義務分配交易價格
- 步驟5：當(或於)本集團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或於)滿足履約義務時，本集團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義務指不同的商品及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不同的商品及大致相同的服務。

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隨着時間轉移，則收益會按一段時間內已完成的相關履約義務之進度進行確認。

- 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導致創建或強化一資產，且該資產於創建或強化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享有強制執行權，以收回至今已履約部分之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不同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對換取其已轉移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尚非無條件收回代價的權利。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無條件收回代價的權利，即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經過一段時間。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向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2.1.2 初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之重列影響概述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收益確認的時間並無重大影響，然而，於過往年度，合約結餘分別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或「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直至產品或服務已交付予客戶及收益獲確認為止。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予以下列調整。未列示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先前呈報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項下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9,645	(1,796)	77,849
合約負債	(a)	1,796	1,796

附註：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先前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預收客戶款項人民幣1,796,000元已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下表概述初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於本中期期間各條項目受影響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影響。未列示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

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產生的影響

	如呈報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應用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i>流動負債</i>			
其他應付款項	110,438	1,668	112,106
合約負債	1,668	(1,668)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2)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減值)，而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金融工具應用相關要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累計溢利及權益的其他部分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之比較資料具可比性。

2.2.1 初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

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非報價股本投資。

滿足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以業務模式持有，其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該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金融資產以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而持有；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該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例外的情況為在初次應用／初次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及收購方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能會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

此外，本集團可能會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準則的債務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若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間末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或其他開支及虧損」項目內。

本公司董事根據當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變動及其影響詳見附註2.2.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面臨減值之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對於擁有大量結餘及共同使用具有合適分組的撥備提列矩陣之應收賬款進行單獨評估。

就於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等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起出現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起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作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而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 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損失程度)及違約時風險暴露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估算(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有效利率貼現)。

2.2.2 初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之影響概要

下表列示於初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其他項目的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

	附註	可供出售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規定 的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期末結餘 (經審核) — 國際 會計準則第39號		2,000	—	811,285
初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產生之影響：				
重新分類：				
自可供出售投資	(a)	(2,000)	2,000	—
重新計量：				
自攤銷成本至公平值	(a)	—	(547)	(54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 期初結餘(重列)		<u>—</u>	<u>1,453</u>	<u>810,738</u>

附註：

(a) 可供出售投資

自可供出售投資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次應用日期，本集團的非上市股本投資人民幣2,000,000元已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股本投資(先前以成本減減值計量)有關的公平值虧損人民幣547,000元調整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累計溢利。

(b)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而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分組。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使用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而獲得之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就減值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的金融資產後，除上文披露外，概無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

2.3 應用所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由於上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產生變化，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須重列。下表列示就各單獨項目確認的調整。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列)
<i>非流動資產</i>				
可供出售投資	2,000	—	(2,0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1,453	1,453
<i>流動負債</i>				
其他應付款項	79,645	(1,796)	—	77,849
合約負債	—	1,796	—	1,796
<i>資本及儲備</i>				
儲備	1,170,918	—	(547)	1,170,371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簡明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產品分為不同業務單位，並據此編製資料及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會）報告，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分為四種主要產品，即(i)稅務軟件及相關服務；(ii)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iii)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及(iv)系統集成解決方案。該等產品構成本集團報告其分部資料的基準。

以下為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154,633	123,614
稅務軟件及相關服務	60,949	54,582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	43,952	38,226
系統集成解決方案	27,010	22,753
	<u>286,544</u>	<u>239,175</u>
收益總額	286,544	239,175
收益確認時間之分析如下		
某一時點	175,148	149,231
隨著時間	111,396	89,944
	<u>286,544</u>	<u>239,175</u>
收益總額	286,544	239,175
分部業績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57,063	48,099
稅務軟件及相關服務	54,198	46,430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	28,624	25,830
系統集成解決方案	84	232
	<u>139,969</u>	<u>120,591</u>
分部業績總額	139,969	120,5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3,181	4,930
分銷及銷售開支	(20,741)	(18,845)
行政及一般開支	(21,291)	(23,466)
融資成本	(1,227)	—
其他開支及虧損	(161)	(597)
	<u>99,730</u>	<u>82,613</u>
除稅前溢利	99,730	82,613
稅項	(10,945)	(7,393)
	<u>88,785</u>	<u>75,220</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88,785	75,220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即相關集團實體的註冊地。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2,385	4,002
政府補貼(附註)	611	765
其他	185	163
	<u>3,181</u>	<u>4,930</u>

附註：

補貼為中國附屬公司獲得的獎勵，是對其科技發展的傑出貢獻所作的獎勵及對業務發展所作的鼓勵。該等補貼入賬列作直接財務支持，且預期日後不會產生相關成本亦不會與任何資產有關聯。

5.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外匯虧損淨額	158	586
其他	3	11
	<u>161</u>	<u>597</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82	4,270
預付土地使用權租賃攤銷	180	180
無形資產攤銷：		
資本化軟件成本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41,340	37,639
其他軟件攤銷(計入研發成本)	20,165	25,103
	<u>65,367</u>	<u>67,192</u>
外匯虧損淨額	158	58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u>85,937</u>	<u>55,418</u>

7. 稅項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5,915	5,766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74	(60)
遞延稅項開支：		
當期	4,956	1,687
	<u>10,945</u>	<u>7,393</u>

附註：

本公司和新加坡附屬公司 Infotech Holdings Pte. Ltd. 自註冊成立起於任何司法權區概無須繳納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乃按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下的中國現行企業所得稅率計算如下：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南京擎天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擎天科技**」）及江蘇擎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蘇擎天信息**」）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因此，南京擎天科技及江蘇擎天信息於當期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1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

除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能享有 15% 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外，若企業被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及認證為該期內的「國家規劃佈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則能進一步享有 10% 的優惠稅率。於二零一六年，申請成為「國家規劃佈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的相關要求已於財稅[2016]49 號中頒佈，實體倘符合有關要求可於稅務機關登記。董事認為南京擎天科技符合有關要求和於當期使用 10% 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上述優惠稅率的使用是基於本集團的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而作出的關鍵會計估計。

2. 南京擎天全稅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全稅通**」）過去合資格享有若干免稅期及稅項優惠，並自首個盈利年度起計兩年內免繳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稅項減半。全稅通的首個盈利年度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因此，全稅通於當期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半）（即兩個期間稅率均為 12.5%），而全稅通的免稅期及稅項優惠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束。
3. 於當期，鎮江擎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鎮江擎天信息**」）、江蘇擎天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江蘇擎天科技投資**」）、青島擎天軟件有限公司（「**青島擎天軟件**」）及南京艾斯特置業有限公司（「**南京艾斯特**」）的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 2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溢利約人民幣88,785,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5,220,000元)及1,232,603,952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38,709,600股)股份為基準。

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本中期期間發生之股份購回及註銷作出調整。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因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潛在發行在外普通股。

9.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董事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建議派付每股人民幣0.0278元(約0.0341港元)的二零一七年度末期股息，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董事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建議派付每股人民幣0.0233元(約0.0267港元)(經就紅股發行作出調整)的二零一六年度末期股息，其後在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

10. 無形資產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產生新增成本約人民幣87,080,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9,730,000元)，指就新軟件產品開發而內部產生的資本化軟件成本約人民幣49,243,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4,615,000元)及其他已購買軟件約人民幣37,837,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115,000元)。

11.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當期及過往期間本集團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以及其變動：

	應收 呆賬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分派溢利 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 軟件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17	(17,038)	(27,056)	(43,277)
計及／(扣自) 損益	—	(4,000)	2,313	(1,68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817</u>	<u>(21,038)</u>	<u>(24,743)</u>	<u>(44,964)</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545	(27,838)	(14,341)	(41,634)
扣自損益	—	(4,500)	(456)	(4,956)
預扣稅付款撥回	—	1,100	—	1,1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545</u>	<u>(31,238)</u>	<u>(14,797)</u>	<u>(45,490)</u>

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而向非居民海外股東宣派的股息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須按最高10%的中國預扣稅率繳稅。就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投資者而言，將按5%的優惠稅率繳稅(如適用)。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遞延稅項負債作出全面撥備。

遞延稅項結餘反映預期於資產變現或負債結清的相關期間應用的稅率。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864,375	804,711
減：呆賬撥備	(5,453)	(5,453)
	<u>858,922</u>	<u>799,258</u>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61,224	5,223
信託預付款項	2	1
押金	3,972	4,122
訴訟案件存款(附註(a))	28,160	—
可收回增值稅	2,210	1,986
向僱員墊款	3,211	1,831
預付土地使用權租賃	360	360
其他	1,163	1,155
	<u>959,224</u>	<u>813,936</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959,224</u>	<u>813,936</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金額人民幣28,160,000元已由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就南京擎天科技與南京南華擎天資訊科技有限公司之間的訴訟案件，由我們之前就此目的存放於我們的銀行賬戶之固定存款存入一個託管賬戶。

本集團的貿易客戶主要為政府機構，本集團給予彼等的信用期乃參考該等客戶一年左右的預期結算時間，但若干客戶或可享有較長的信用期，視乎價格、合同大小、客戶的信用度及信譽而有所不同。以下為根據向客戶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日期(與收益確認的相關日期相若)呈列的經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245,116	299,208
61至90天	6,574	9,302
91至180天	636	575
181至365天	280,785	163,039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228,139	219,944
兩年以上	97,672	107,190
	<u>858,922</u>	<u>799,258</u>

13.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87,303	74,587
91至180天	5,274	604
181至365天	1,885	2,723
一年以上	4,148	1,482
	<u>98,610</u>	<u>79,396</u>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採購的未償款項。與供應商的付款條款主要按自發票日期起90天內的信用期方式訂立。

14. 借款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獲得新銀行短期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貸款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江蘇擎天科技提供之擔保及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4,488,000元及人民幣79,715,000元之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作抵押，按一年期貸款最優惠利率加61.55個基點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發展

本集團以往長期專注於行業應用軟件開發，在其主要業務範疇，包括稅務、低碳生態及政務大數據已推出多款廣受市場歡迎的應用軟件產品，亦能提供相關的專業服務。憑藉多年積累的產品經驗及服務能力，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全面展開了業務轉型，從應用軟件開發走向大數據分析及數據增值服務營運，不但有助拓展收入來源，亦提升了持續收入的比例。

建立行業互聯網平台是本集團進行業務轉型的重要舉措。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旗下兩個行業互聯網平台迅速發展。稅務分部下的天商助貿大數據服務平台透過大數據分析，為出口企業作信用評級，協助金融機構為優質的出口企業提供融資服務，部份融資產品已正式推出並開始錄得收入。另外，低碳生態分部下，以「綠色低碳」為主題的工業互聯網雲平台亦已推出。此平台不但提供本集團的綠色低碳產品和服務，亦會接入第三方的技術和服務，為工業企業提供一站式的綠色解決方案。

除了努力於自身的研究及發展（「研發」）創新，本集團繼續結盟重量級的合作伙伴。回顧期內，本集團分別宣佈與華為雲聯手在全國推廣低碳生態產品，又與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平安」，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318）旗下的全資子公司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平安科技」）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共同在智慧城市、政府公共服務、社會治理、生態城市建設等項目合作，以提供完整的新型智慧城市解決方案。雙方亦會在前述的兩個行業互聯網平台展開深度合作。透過戰略合作，本集團在政府公共服務和社會治理領域的經驗和數據分析能力，將結合平安科技在客戶端的廣泛服務能力，優勢互補，共同進一步放大數據價值。

即使本集團正積極進行業務轉型，傳統產品的需求仍持續增長，亦迅速推廣到更多不同省市，貢獻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收益和盈利，均保持理想的同比增長。

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收益約人民幣286.5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239.2百萬元，增長約19.8%。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所有核心業務包括(i)稅務軟件及相關服務；(ii)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及(iii)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收益均持續取得增長，貢獻本集團整體收益上升。

稅務軟件及相關服務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即使面對動盪的出口環境，本集團加強產品銷售，透過SaaS(軟件即服務)模式進行租賃銷售，成功吸引更多出口企業購買本集團的產品，以協助他們籌劃及管理出口退稅以至相關的財務及稅務安排，應對嚴峻的出口形勢，帶動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稅務軟件及相關服務收益錄得約人民幣60.9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4.6百萬元增長約11.7%。

回顧期內，本集團利用大數據技術建立的天商助貿大數據服務平台正逐步完善。平台通過對外貿全流程交易數據的挖掘，為企業提供畫像評級等資信服務及融資服務，另一方面，協助金融機構控制風險，向優質的貿易企業作出貸款。平台旨在將散落在企業的數據，轉化成有價值的數據資產，幫助金融機構精準定位信用良好的企業，同時讓企業能獲得低成本的金融服務。

平台提供的資信服務，透過匯集企業的誠信等級、財務數據、成長路徑、風險案例、貿易貢獻值、納稅習慣等多個評估要素，形成全面的企業資信報告，對企業的業務趨勢、風險系數、經營能力、償債能力、行業走勢作出分析和評級，有助企業了解自身情況，從而作針對性的優化措施。在融資服務方面，平台針對企業不同的資金需求，設計了包括結關貸、發票貸、退稅信用貸和退稅抵押四款產品，已開始取得收入。平台還能為金融機構提供貸款前的企業篩選、貸款時的融資數據審核及貸款後企業經營分析的金融科技服務，有利於金融機構全方位了解目標企業，精準提供相應融資服務。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不同低碳生態產品繼續於全國各地銷售。另外，於山東、青島等地提供針對重點工業企業的碳排放第三方核查服務，亦推動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錄得收益約人民幣44.0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8.2百萬元增長約15.0%。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分部在回顧期內作出了重要的業務拓展，其中包括與華為雲在綠色生態、工業互聯網領域開展深度合作。本集團的低碳生態產品將通過華為雲的銷售網絡，在全國各地全面推廣。此外，本集團推出全國首個以「綠色低碳」為主題的工業互聯網雲平台，已經建成門戶網站及不同功能模塊，為工業企業提供環保、低碳、節能、物聯網、設備等多種應用服務，亦開放予開發者在平台上進行應用開發。此工業互聯網雲平台將有效把本集團的低碳生態產品及服務推廣至更多工業企業，亦將形成「綠色低碳」的數據生態圈，創造更多相關的需求。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54.6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3.6百萬元增長約25.1%。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司法、公安相關平台繼續在全國銷售，除了新拓展的客戶，部份原有客戶的第二期或第三期項目需求，都帶動銷售持續上升。

本集團繼續產品及服務創新，於不同的政務場景深入運用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等技術，在國家大數據戰略的背景下，把握龐大的市場機遇。回顧期內，本集團與平安科技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共同發展新型智慧城市產品。結合雙方在各自領域的大數據分析能力，優勢互補，將能進一步放大數據價值，創造精準、高效、便捷的新型智慧城市解決方案。

系統集成解決方案

系統集成解決方案並非本集團主要的業務方向，而是按客戶購買本集團其他解決方案時的需求，提供的配套服務，旨在為客戶提供全面的解決方案。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系統集成解決方案分部的收益約人民幣27.0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2.8百萬元增長約18.7%。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由資本化軟件研發成本攤銷以及部份項目的系統及部件購買成本組成。本集團貫徹積極研發新產品的發展方向，於回顧期內，軟件研發成本攤銷及系統及部件購買成本均有所上升，令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4.3百萬元增加約36.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8.5百萬元。

分部業績及分部業績利潤率

本集團的分部業績總額(指收益與增值稅退稅的總和減銷售成本及研發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0.6百萬元增加約16.1%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0.0百萬元。

本集團的分部業績利潤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0.4%輕微下跌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8.8%，主要由於積極發展業務令銷售成本有所增加。

研發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約人民幣23.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0百萬元減少約20.8%。由於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中，其他軟件的賬面值較前一年度低，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軟件攤銷因而減少，令研發成本有所下跌。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是來自銀行存款賺取的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減少及受較低息環境影響。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積極的業務擴張。

行政及一般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一般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1.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實施嚴謹的成本控制政策。

其他開支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2百萬元，主要由於外匯虧損減少。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4百萬元，增加約48.0%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9百萬元，主要由於遞延稅項增加。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南京擎天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蘇擎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請續期「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獲批，因此，本集團有資格使用15%的優惠稅率。但由於之前使用25%稅率，令二零一七年錄得一筆有關二零一六年遞延稅項超額撥備的撥回。由於15%的優惠稅率適用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故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不需要作有關的超額撥備撥回，令遞延稅項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3百萬元。

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人民幣88.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5.2百萬元增加約18.0%。於回顧期內，純利率保持於約31.0%的理想水平。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70.3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0.5百萬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集資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數約人民幣21.0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45.2百萬元)，而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75.8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0.3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50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以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的負債比率約為4.2%(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已資本化的軟件成本及已購買的軟件。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來自回顧期內的已資本化軟件成本及已購買的軟件分別增加約人民幣49.2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4.6百萬元)及人民幣37.8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5.1百萬元)，減去於回顧期內的攤銷費用。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715名僱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3名）。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以及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險供款。為確保本集團僱員於業內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已採納由人力資源部管理的僱員培訓計劃。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及激勵僱員作出貢獻。有關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之更多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為中國，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然而，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及其他應付款項以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結算，而美元及港元均為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令本集團承擔外匯風險。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約人民幣0.2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匯兌虧損約人民幣0.6百萬元）。匯兌虧損是由於回顧期內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而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擁有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淨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匯率波動進行任何對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及管理外匯波動的風險。

前景

中國信息化市場持續高速發展，本集團除了在主要業務範疇把握龐大需求，更主動創造機遇。在穩固的業務基礎和持續的業績增長下，本集團致力發掘更多數據應用場景，創造新的業務生態圈，為未來開拓更多收入來源。

在稅務軟件及相關服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完善天商助貿大數據服務平台。通過匯集海關、國檢、外匯、國稅的多方面數據，本集團將開發更多基於大數據分析的融資產品，並推廣至對接更多金融機構和外貿相關企業。另一方面，本集團正計劃與其他在稅務領域擁有優勢的伙伴合作，打造全新的出口退稅信息化管理解決方案及稅務籌劃服務，並向全國推廣，協助更多貿易相關企業，有效管理其稅務及財務狀況，度過嚴峻的出口環境。

在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發展綠色低碳工業互聯網平台。在全國大力推動智能製造和要求工業企業綠色轉型的政策下，本集團的綠色低碳工業互聯網平台將提供一站式服務，透過接入產業上下游的供應鏈企業、金融機構、技術機構及諮詢機構等，全面賦能工業企業的綠色轉型升級，並建立綠色工業數據生態圈，拓展綠色品牌、綠色金融等服務範疇。另外，本集團會繼續發展針對政府端的城市綠色生態解決方案，並與華為雲合作在全國推廣，以協助各級政府全面管理包括自然資源、生態環境、產業經濟、節能減排等所有與綠色生態城市建設有關的環節。在全國碳交易的背景下，本集團亦會繼續向被納入碳交易的企業推廣本集團旗下集碳排放監測、核算、管理、交易輔助及碳資產營運於一體的解決方案。

在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方面，憑藉多年累積的產品及行業經驗，本集團將把握政府在保障城市安全穩定及服務公眾兩大需求並重的發展趨勢，提供跨部門且精準協同的新產品、大數據預測和預警服務等，為電子政務發展帶來新方向。本集團亦會繼續發展為政府提供服務輸出的營運平台，並銜接第三方商業機構，搭建「G2B」、「G2C」的運營場景，為政府購買社會服務提供承載平台和運營模式，回應民生工程的持續需求。

在穩固的基礎和明確的發展方向下，本集團將繼續在各主營業務加強研發能力，並在全國推廣產品和服務，以迎接未來更廣闊的市場空間及更快速的增長。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下文披露的未有遵守守則條文A.2.1情況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規定(其中包括)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辛穎梅女士現時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運營。

董事會已考慮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職務的優點，但認為由辛穎梅女士擔任兩項職務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董事會認為辛穎梅女士擔任兩項職務可令本公司得到貫徹的領導，同時便於本集團目前及於可見未來的業務策略實施及執行。然而，本集團將鑒於當時情況不時檢討有關架構。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知悉董事違反標準守則的任何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以總代價49,839,930（計入交易費用前金額）港元於證券交易所回購本公司之股份共16,325,000股，並於回顧期內註銷13,535,000股，其餘2,790,000股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註銷。

董事認為回購股份有利於提高本公司的每股盈利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公司可能根據市場情況，在董事認為適當之時繼續進行股份回購。

除以上披露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將載入將寄發予股東的本公司中期報告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閱。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江春杰先生、郭德明先生及宗平先生。郭德明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控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核的責任。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soft-technology.com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相關資料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辛穎梅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辛穎梅女士及余義發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胡曉明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春杰先生、郭德明先生及宗平先生。